

眉县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眉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县委的领导和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

(一)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本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

(二) 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三)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再审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协助执行死刑案件；

(五) 上级法院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六)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工作，参与地方立法和综合治理工作；

(七) 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学习培训、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辖区内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 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工作；

(九)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十) 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眉县人民法院内设 10 个庭室：办公室、政工科、纪检监察室、立案庭、审判监督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正科级)、法警大队。

执行局下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与其它庭室规格相同）

眉县人民法院设派出法庭四个：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庭、汤峪人民法庭、横渠人民法庭、常兴人民法庭。其规格与院内其他庭、室相同。

二、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9 年县法院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全力加强执法办案、全力推进司法改革、全力落实为民举措、全力夯实基层基础，努力做到业务工作有新进展、服务水平有新提升、工作机制有新完善、自身建设有新加强，为“四个眉县”建设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追赶超越中作出新贡献。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自觉把审判执行工作融入全县工作大局中来谋划和推进，努力服务和保障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惩各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全县社会大局稳定；妥善审理各类民商事案件，依法调节各类社会矛盾；主动延伸司法职能，继续加强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全力促进法治政府建设；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全力维护胜诉当事人的权益。

二、大力推进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在司法为民上取得新成效。

紧盯社会主要矛盾新变化，牢牢抓住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与人民法云发展不平衡，保障人民群众权益不充分之间的矛盾，充分发挥法院刑事、民事、行政、执行四大职能，加强人权保障，维护民生权益，坚决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切实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持续推进诉讼服务中心转型升级，

不断完善司法便民利民举措，努力为诉讼参与人提供便捷高效的诉讼服务。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依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有力维护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三、全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在改革创新上谋求新进展。统筹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坚持以审判执行为中心、以提升质效为目标，以司法改革和信息化建设为动力，切实加强审判监督管理，促进公正高效司法。充分利用信息系统细化各类案件的流程节点，不断提高审判执行工作质量和效率。在抓好裁判文书、庭审活动、执行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切实以公开促规范提质效。充分利用官方微博微信，及时全面准确地发布司法信息，广泛邀请各界群众参加“法院开放日”活动，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不断增进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信任感和满意度。

四、持续加强法院队伍素质能力建设，在队伍建设上实现新提升。认真贯彻新时代党建要求，加强法院党建工作，教育引导法官干警不断增强宗旨意识、使命意识、担当意识，自觉把思想和精力投入到圆满完成审判执行工作任务上来。要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坚持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法官干警，继续加强法官干警业务培训，以良好的司法作风促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

站在新的起点，面对新的挑战，县法院将坚决贯彻县委的决策部署，更加自觉主动地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于担当，奋发作为，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求真务实，锐意进取，推动法院工作全面上水平，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新时代“四个眉县”建设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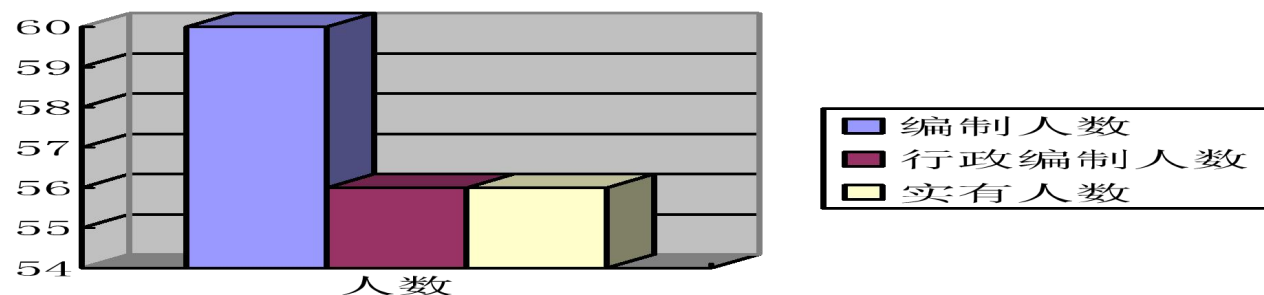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人民法院（本级），一级预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56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6 人，其中行政人数 55 人、事业编制 0 人、工勤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单价 18 万元以上的设备 5 台（套）。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 18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02.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总体收支与上年对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00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02.9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451.68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按7%预算，比上年少5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支出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00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02.9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451.68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按7%预算，比上年少5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支出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00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02.9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451.68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按7%预算，比上年少5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支出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2019年本部

门财政拨款支出 100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02.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45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按 7%预算,比上年少 5 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支出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02.97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按 7%预算,比上年少 5 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支出当年本部门没有预算收入。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2.97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40501) 87.36 万元,是本部门公用经费和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公用经费和上年持平,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经费增加了 0.3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52.1 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没在本科目

中列支。中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对个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减少；住房公积金按 7%预算，比上年少 5 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40502）114.12 万元，和上年持平，原因是绩效工资考核奖励工资没有变化；

(3) 案件审判（2040504）125 万元，含人民陪审员经费和聘用制书记员费用，总计较上年增加 1.22 万元，原因是聘任制书记员费用较上年增加；

(4) 案件执行（22040505）15 万元，和上年持平，原因是没有预算国家司法救助资金；

(5) 其他法院支出（2040599）548.10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548.1 万元，是本部门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奖金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了 79.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人员减少、工资基数减少，对个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减少；住房公积金按 7%预算，比上年少 5 个点，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

(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76.59 万元，和上年持平，原因本法院上划市上管理实有在职人员没有变化；

(7)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6.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3 万元，原因是实有在职人员工资调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2.97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900.61万元，较上年减少81.55万元，其中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37.55万元、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减少4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工人数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本部门没有预算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87万元，较上年减少198万元，原因是本年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本部门没有预算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5.36万元，较上年减少了9.13万元，减少原因是上年没有预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但有减员抚恤支出；

资本性支出（310）0万元，较上年减少133万元，原因是本年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装备经费支出本部门没有预算支出。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2.97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900.61万元,较上年减少81.55万元,其中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37.55万元、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减少4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工人数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减少、国家司法救助资金本部门没有预算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87万元,较上年减少198万元,原因是本年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本部门没有预算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0万元,较上年减少128万元,原因是本年专项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装备经费支出本部门没有预算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15.36万元,较上年减少9.13万元,减少原因是上年没有预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但有减员抚恤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眉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万元,比上年减少45万元,增减率95.70%。减少原因是:“三公”经费压缩。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和上年持平,持平原因是本院无因公出国出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比上年减少43万元,增减率100%,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预算列支,将会通过中省转移支付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安排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和上年持平,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增减率50%,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认真执行接待制度,严控陪同人数,提倡廉政灶用餐,减少公务接待。

会议费预算列支0万元,和上年持平,持平原因是本院无会议费用列支。

培训费预算列支0万元,和上年持平,持平原因是将会通过中省转移支付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安排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87万元,和上年持平。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件2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眉县人民法院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表1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2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1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4	2019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5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19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否	

表5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1,002.97	661.85	87.00	254.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9.58	548.46	87.00	254.12	
20405	法院	889.58	548.46	87.00	254.12	
2040501	行政运行	635.46	548.46	87.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12			114.12	
2040504	案件审判	125.00			125.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9	76.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6.59	76.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59	7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0	3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0	3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0	36.80			

表6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	**	1	2	3	4	**
	合计			1,002.97	661.85	87.00	254.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61	661.49		254.1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4.24	304.2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6.99	226.99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87	16.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6.59	76.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28	34.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2	2.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12			25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0		87.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00		32.00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00		14.0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00		18.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36	0.36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6	0.36			

表7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748.85	661.85	8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5.46	548.46	87.00	
20405	法院	635.46	548.46	87.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35.46	548.46	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9	76.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6.59	76.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9	7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0	3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0	3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0	36.80		

表8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1	2	3	**
	合计			748.85	661.85	8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1.49	661.4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4.24	304.2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6.99	226.99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87	16.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6.59	76.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28	34.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2	2.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0		87.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00		32.00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00		14.0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00		18.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36	0.36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6	0.36		

表10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	**

说明：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表12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	**	**	**	**	**	**	**	**	**	**	**	**	1	**	

说明：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18年									2019年									增减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合计	47.00	4.00		4.00	43.00		43.00		2.00	2.00		2.00						-45.00	-2.00		-2.00	-43.00		-43.00		
	眉县人民法院	47.00	4.00		4.00	43.00		43.00		2.00	2.00		2.00						-45.00	-2.00		-2.00	-43.00		-43.00		
470001	眉县人民法院	47.00	4.00		4.00	43.00		43.00		2.00	2.00		2.00						-45.00	-2.00		-2.00	-43.00		-43.00		

表14-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14				
2019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1:		

表14-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目标	时效指标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说明：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表1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眉县人民法院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工资福利支出	661.49	661.49	
	任务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	87	
	任务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0.36	
	任务4	项目支出	254.12	254.12	
金额合计			1002.97	1002.97	
年度 总体 目标	<p>目标1: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职责履行良好, 预算配置科学,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立足法院工作职能,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p> <p>目标2: 在案件审判执行过程中, 对权力收到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给予的一次性补助救助, 让困难群体权益得到保障, 提升当事人对案件审理执行的满意度。</p> <p>目标3: 深化陪审员改革, 坚持司法为民, 公正司法,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p> <p>目标4: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深入落实法院人员分类管理及经费保障。加强审判管理, 确保案件审执效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 在职人数	56	
			指标2: 人民陪审员出庭率	≥ 98%	

表1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指标3:员额法官结案率	≥95%	
		质量指标	指标1: 案件办理情况	良好	
			指标2: 司法保障水平	有所提高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时发放工资, 预算执行到位	及时有效	
			指标2: 案件办案期限	审限内结案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提高办案质效	100%	
			指标2: 降低诉讼成本, 提高诉讼效益, 体现公平正义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指标2: 对办案过程中的执法收入	应收尽收, 按时足额入库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司法公信力	长期	
			指标2: 切实办好每一件案件,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保护自然环境, 维护生态平衡	长期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长期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群众满意度	≥98%	
			指标2: 诉讼参与人满意度	≥98%	
				

表16-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2019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考核奖金、特困群体执行案件救助经费、聘任制书记员及人民陪审员经费		
主管部门		眉县人民法院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4.12	
		其中: 财政拨款	254.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深入落实法院人员分类管理及经费保障。 目标2: 在案件审判执行过程中, 通过对权力收到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给予的一次性补助救助, 让困难群体权益得到保障, 提升当事人对案件审理执行的满意度。 目标3: 促进人民陪审员积极出庭参与审判活动, 加强书记员力量做好司法辅助工作, 减轻法院审判压力, 提升案件审执质量, 对案件进行监督, 提高审判的公正公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 案件执结率	≥93%
			指标2: 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8%
			指标3: 参与陪审案件数量	100%
			指标1: 办案质量,	有所提升

表16-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2: 涉诉上访	有所降低
			指标3: 陪审率	100%
			指标1: 案件办理期限	在案件诉讼审限内办理完结
		时效指标	指标2: 司法救助	本年度内
			成本指标	指标1: 降级行政运行成本, 提高办案效益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服务地区经济发展, 保障社会稳定	长期
			指标2: 对办案过程中的执法收入	应收尽收, 及时足额入库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司法公信力	指标1: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司法公信力
			指标2: 依法惠民生促和谐, 切实办理好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	指标2: 依法惠民生促和谐, 切实办理好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保证大气水质等不受污染	长期
			指标2: 依法保障自然生态环境, 维护生态平衡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指标2: 推进眉县平安建设, 各项工作依法科学可持续发展	长期
			指标1: 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加强法制宣传, 弘扬法制精神	≥97%

表16-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2: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指标3: 诉讼参与人满意度	≥98%
			